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拟为公司（含子公司，含公司各级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额度有效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下同）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责任人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全体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委员均回避表决。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方案

- 投保人：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 被保险人：公司（含子公司）及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责任人员（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赔偿限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费：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 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在上述方案权限内授权经营管理层及其授权代表办理董高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责任

人员、保险公司、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在不超过股东会审议通过的保险费范围内办理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授权有效期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且不影响已签约保险合同的有效性。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鉴于本议案内容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存在利害关系，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鉴于公司全体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全体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